

关于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风险分析的报告

根据《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转让公告》，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首发展”或“公司”）318,190,338股股份将于2022年8月29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依托原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设立并代为管理的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板块（以下简称退市板块）挂牌转让。依据有关规定主办券商须在公司股份在退市板块挂牌前发布分析报告，客观地揭示公司所存在的投资风险，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华南”）作为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主办券商，特此发布本分析报告。

本报告仅依据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披露的最近年度和一季度报告，对该公司的情况进行客观分析并向投资者揭示存在的主要投资风险，不构成对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任何投资建议。

一、天首发展公司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邱士杰
注册资本	321,822,022.00元
成立日期	1996年9月27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1996年10月8日
住 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6号朝阳MEN写字中心A座1102室
邮政编码	100020
公司电话	010-57143995

公司传真	010-57143995
电子信箱	SD000611@163.com
董事会秘书	姜琴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通信终端设备制造及相关技术咨询服 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设备销售； 冶金技术咨询服 务；金属材料、有色金属、冶金炉料、矿产品、木材、沥青、建筑材料、机电产品、塑料制品、机械设备、化工原料及产品、纺织原料、针纺织品、办公耗材、差别化纤维氨纶、中高档纺织面料批发零售及进出口（需要前置审批许可的项目除外）；对建筑业、商业的投资及管理；钢材加工；仓储（需要前置审批许可的项目除外）；机械设备、房屋租赁
组织机构代码	11412354-3

（二）挂牌前的股本结构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股本结构表》及相关文件（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6 月 28 日，如无特殊说明下文所提及与公司股份有关数据均源自该文件），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项目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406,705	0.75
首发前限售股	2,406,705	0.75
二、无限售流通股	319,415,317	99.25
三、总股本	321,822,022	100.00

（三）挂牌前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神马咨询有限公司	15,041,260	4.67%
2	周仁瑀	14,028,016	4.36%
3	北京坤燚科技有限公司	13,898,129	4.32%
4	北京瑞濠商贸有限公司	13,177,768	4.09%
5	蔡莉萍	12,664,969	3.94%
6	张祥林	7,769,400	2.41%

7	改宏业	5,001,085	1.55%
8	肖睿涵	4,500,000	1.40%
9	肖宏	4,500,000	1.40%
10	张戈	4,354,300	1.35%
合计		94,934,927	29.50%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二、天首发展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以下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来源于天首科技 2021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营业收入(万元)	13,294.30	739.50	169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2,490.65	-3,604.14	3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1,960.75	-2,502.80	2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1,312.17	-4,303.59	130.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1	30.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1	30.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6%	-6.31%	-0.35%
项目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总资产(万元)	258,344.60	239,345.55	7.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万元)	35,660.10	39,100.23	-8.80%

（二）经营情况分析

根据公司 2021 年与 2020 年年度报告，2021 年以来，公司主营业务为键合材料生产，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3,294.30 万元，同比上升 1697.74%；2020 年公司主营业务为动力煤贸易与钾肥贸易，总营业收入为 739.5 万元。营业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21年		2020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32,942,969.28	100%	7,395,023.11	100%	1697.74%
分行业					
贸易	6,970,508.70	5.24%	5,720,907.11	77.37%	21.84%
租赁	621,937.17	0.47%	1,269,259.28	17.16%	-51.00%
纺织	--	0.00%	88,938.05	1.20%	-100.00%
供电	270,855.47	0.20%	315,918.67	4.27%	-14.26%
生产	125,079,667.94	94.09%	--	--	100.00%
分产品					
动力煤业务	--	0.00%	2,989,193.47	40.43%	-100.00%
设备租赁	--	0.00%	1,061,946.90	14.36%	-100.00%
钾肥业务	6,625,673.83	4.98%	2,731,713.64	36.94%	142.55%
纺织业	--	0.00%	88,938.05	1.20%	-100.00%
供电	270,855.47	0.20%	315,918.67	4.27%	-14.26%
土地租赁	621,937.17	0.47%	207,312.38	2.80%	200.00%
花岗岩收入	344,834.87	--	--	--	--
键合材料业务	125,079,667.94	94.09%	--	--	100.00%
分地区					
华北地区	125,079,667.94	94.10%	2,989,193.47	40.42%	4084.40%
东北地区	1,237,627.51	0.90%	523,231.05	7.08%	136.54%
华东地区	--	0.00%	1,150,884.95	15.56%	-100.00%
西北地区	6,625,673.83	5.00%	2,731,713.64	36.94%	142.55%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32,942,969.28	100.00%	7,395,023.11	100.00%	0.00%

2021年5月6日，因2020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公司股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22年4月30日，公司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显示，2021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2,490.65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960.75万元。

2022年4月29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为公司出具利安达审字【2022】第2346号审计意见类型为无法表示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根据

《审计报告》之“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一）持续经营

天首发展连续多年扣非后净利润为负，本年新增键合材料业务并未改善该情况；上年重大诉讼影响仍未消除，钼矿山建设组织、资金、进度的不确定性，大额借款即将到期，管理层制定的各种应对措施是否能够落实具有重大的不确定性。

天首发展管理层虽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之“（二）持续经营”及附注十五、2中披露了计划采取措施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但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我们未能就天首发展与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措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对其自报告期末起未来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做出判断，无法判断管理层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2021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

（二）键合材料业务

天首发展2021年度新增键合材料业务，键合材料业务收入金额占天首发展全部营业收入金额的94.09%。对键合材料业务，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包括内部控制了解和测试、函证、访谈、现场观察、分析性复核等审计工作。由于键合材料业务相关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对天首发展提供的键合材料业务证据和说明，我们无法判断其真实性、合理性。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对键合材料业务真实性、合理性做出判断。”

《审计报告》显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键合材料业务真实性、合理性存在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关注有

关风险。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以下数据来源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其中，期初指 2021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资产状况分析

(1)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0.38	399.38
银行存款	43,002,340.17	109,566,193.75
其他货币资金	2,866,000.00	2,866,000.00
合计	45,868,540.55	112,432,593.13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59,723.12	100%	581,666.60	7.59%	7,078,056.52	51,910,448.94	100%	3,306,727.34	6.37%	48,603,721.60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7,659,723.12	100%	581,666.60	7.59%	7,078,056.52	51,910,448.94	100%	3,306,727.34	6.37%	48,603,721.60
合计	7,659,723.12	100%	581,666.60	7.59%	7,078,056.52	51,910,448.94	100%	3,306,727.34	6.37%	48,603,721.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37,041.87	51,852.10	5.00%

1-2年	6,622,681.25	529,814.50	8.00%
合计	7,659,723.12	581,666.60	--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37,041.87
1至2年	6,622,681.25
合计	7,659,723.1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306,727.34	250,532.54	2,185,365.62	--	--	581,666.60
合计	3,306,727.34	250,532.54	2,185,365.62	--	--	581,666.6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格尔木利尔乐颗粒钾肥有限公司	6,622,681.25	86.46%	529,814.50
深圳市大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72,805.00	6.17%	23,640.25
深圳市华锦富年科技有限公司	388,125.35	5.07%	19,406.27
吉林天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75,911.52	2.30%	8,795.58
扬州港信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0.00%	10.00
合计	7,659,723.12	100.00%	581,666.60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783,410.18	100.00%	738,449.39	95.66%
1 至 2 年	--	--	33,528.10	4.34%
合计	9,783,410.18	--	771,977.49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海西地原钾肥有限公司	6,574,384.52	67.11	2021年度	未结算
陕西中蓝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30.62	2021年度	未结算
国网吉林省电力舒兰市供电公司	118,321.35	1.21	2011年度	未到结算期
杜晓鸥	66,284.00	0.68	2021年度	未结算
格尔木北方经贸有限公司	12,000.00	0.12	2011年度	未结算
合计	9,770,989.87	99.74	--	--

(4)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513,589.04
其他应收款	870,814.55	1,028,753.58
合计	870,814.55	1,542,342.62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	513,589.04
合计	--	513,589.0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0,000.00	232,751.20
单位往来款	616,879.35	338,928.15
个人借款	722,831.40	605,408.10

房租、物业费、押金	38,192.00	483,192.00
诉讼费	81,065.44	81,065.44
运费	943.14	2,661.87
合计	1,469,911.33	1,744,006.76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1 年）	602,964.34
1 至2 年	149,292.40
2 至3 年	33,528.10
3 年以上	684,126.49
3 至4 年	131,065.44
5 年以上	553,061.05
合计	1,469,911.3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715,253.18	36,219.20	152,375.60	--	--	599,096.78
合计	715,253.18	36,219.20	152,375.60	--	--	599,096.7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刘亮	备用金	631,416.40	1 年以内、1-2 年	42.96%	--
杨道鹏	个人借款	250,000.00	5 年以上	17.01%	250,000.00
上海潘辉工贸公司	单位往来款	240,000.00	5 年以上	16.33%	240,000.00
乔铸	备用金	50,000.00	3-4 年	3.40%	--
赵伟	个人借款	46,800.00	5 年以上	3.18%	46,800.00
合计	--	1,218,216.40	--	82.88%	536,800.00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18,805.41	--	3,718,805.41	--	--	--
在产品	2,804,734.72	--	2,804,734.72	--	--	--
库存商品	360,640.34	--	360,640.34	--	--	--
周转材料	37,417.03	--	37,417.03	--	--	--
合计	6,921,597.50	--	6,921,597.50	--	--	--

(6)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所得税预缴税额	907,938.48	907,938.48
增值税留抵税额	20,226,072.46	29,433,467.19
附加税多缴金额	38,812.30	38,812.30
信托贷款保证金	970,000.00	970,000.00
合计	22,142,823.24	31,350,217.97

公司2017年12月向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贷款97,000,000.00元，期限为2年，合同约定贷款保证金为贷款金额的1%，根据合同约定支付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贷款保证金970,000.00元，本年末，该信托贷款余额86,000,000.00元还款期限已延期至2022年7月24日，贷款保证金按原贷款合同执行。

(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493,054.13	4,638,864.24	4,217,531.67	881,558.60	300,772.57	23,531,781.21
2. 本期增加金额	--	11,514,010.95	450,000.00	134,427.85	23,286.04	12,121,724.84
(1) 购置	--	11,514,010.95	450,000.00	134,427.85	23,286.04	12,121,724.84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13,493,054.13	16,152,875.19	4,667,531.67	1,015,986.45	324,058.61	35,653,506.0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71,838.32	2,678.01	871,742.62	464,206.18	211,616.36	2,122,081.49
2. 本期增加金额	532,428.72	1,126,557.86	836,847.18	107,002.45	42,199.42	2,645,035.63
(1) 计提	532,428.72	1,126,557.86	836,847.18	107,002.45	42,199.42	2,645,035.63
3. 本期减少金额	--	121,431.93	323,678.58	--	--	445,110.51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其他减少	--	121,431.93	--	--	--	121,431.93
4. 期末余额	1,104,267.04	1,007,803.94	1,384,911.22	571,208.63	253,815.78	4,322,006.6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98,650.00	--	--	198,650.00
(1) 计提	--	--	198,650.00	--	--	198,65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	--	198,650.00	--	--	198,65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388,787.09	15,145,071.25	3,083,970.45	444,777.82	70,242.83	31,132,849.44
2. 期初账面价值	12,921,215.81	4,636,186.23	3,345,789.05	417,352.42	89,156.21	21,409,699.7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锅炉房	992,660.55	待钼矿山建设完成后统一办理
炸药库	6,216,230.46	待钼矿山建设完成后统一办理
合计	7,208,891.01	--

(8) 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13,268,305.55	393,505,308.14
合计	713,268,305.55	393,505,308.1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选矿工程	437,283,439.75	--	437,283,439.75	288,865,015.20	--	288,865,015.20
尾矿库工程	136,370,348.37	--	136,370,348.37	1,637,128.87	--	1,637,128.87
水源泵站工程	2,355,420.66	--	2,355,420.66	2,216,509.76	--	2,216,509.76
环保工程	34,227,058.57	--	34,227,058.57	36,093,802.69	--	36,093,802.69
公共设施工程	39,298,899.49	--	39,298,899.49	24,725,836.55	--	24,725,836.55
临时设施工程	11,394,206.47	--	11,394,206.47	11,336,196.38	--	11,336,196.38

钼矿项目待摊	52,338,932.24	--	52,338,932.24	28,630,818.69	--	28,630,818.69
合计	713,268,305.55	--	713,268,305.55	393,505,308.14	--	393,505,308.1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选矿厂及附属设施	563,348,405.00	288,865.01 5.20	148,608.45 4.78	--	190,030.23	437,283,439.75	78%	78%	--	--	--	其他
尾矿处理设施	135,914,494.00	1,637,128.87	134,733.21 9.50	--	--	136,370,348.37	100%	100%	--	--	--	其他
公用设施工程	151,010,401.00	104,960.87 2.10	34,853,645.42	--	--	139,814,517.43	93%	93%	--	--	--	其他
合计	850,273,300.00	395,463.01 6.80	318,195.31 9.70	--	190,030.23	713,468,305.55	--	--	--	--	--	--

在建工程项目均为天池钼业建设钼矿前期投入。目前天池钼业的季德钼矿矿山尚未建成投产。

2013年1月6日，吉林省发展改革委出具《吉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吉林天池钼业有限公司小城季德钼矿日处理25000吨钼矿石项目核准的批复》（吉发改审批[2013]2号），批复的主要内容：
1、建设规模及产品方案，日处理钼矿石25000吨，年产825万吨钼矿石，产品为钼精粉。2、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供电设施，供水设施、采场基建、矿仓、粗碎车间、主厂房、试化验室、尾矿库、尾矿输送系统、回水系统、总仓库、机汽修间、油库、锅炉房、办公楼、食堂等；购置主要生产设备1093台（套）。

3、建设条件，项目建设地址位于吉林省舒兰市小城镇季德屯南西3公里处。4、能源消耗：年总能量折合标准煤54,418.84吨（其中：电力23,368.76万千瓦时，原煤15,915吨，柴油10,995吨）。

小城季德钼矿项目总投资184,117.88万元，新增基建投资126,381.67万元。

2020年1月6日，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了《关于调整吉林天池钼业有限公司小城季德钼矿日处理25000吨钼矿石项目核准批复的通知》（吉发改产业[2020]11号），批复主要内容为：同意调整《吉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吉林天池钼业有限公司小城季德钼矿日处理25000吨钼矿石项目核准的批复》（吉发改审批〔2013〕2号）的投资规模和建设进度，其他事项仍按原文件批复内容执行。项目分四期建设，其中：一期建设露天采场、选厂及选矿辅助设施区、采矿辅助设施及行政生活区、粗碎站及皮带廊、排土场、低品位矿石堆场、尾矿库、炸药库、道路及其他附属设施，用地面积328.8428公顷（含已依法取得并已完成项目建设的243.4424公顷国有建设用地）；二期建设露天采场、排土场、道路及其他附属设施，用地面积126.1572公顷；三期建设露天采场、排土场、尾矿库等，用地面积120公顷；四期建设露天采场、排土场、尾矿库等，用地面积155公顷。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项目处于前期建设阶段。

（9）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	3,936,065.27	3,516,632.65	--	7,452,697.92
2.本期增加金额	2,012,497.47	3,581,316.00	--	168,469.08	5,762,282.55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期末余额	2,012,497.47	7,517,381.27	3,516,632.65	168,469.08	13,214,980.4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391,318.95	3,087,587.59	334,080.12	23,398.48	3,836,385.14
(1) 计提	391,318.95	3,087,587.59	334,080.12	23,398.48	3,836,385.1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391,318.95	3,087,587.59	334,080.12	23,398.48	3,836,385.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21,178.52	4,429,793.68	3,182,552.53	145,070.60	9,378,595.33
2.期初账面价值	--	3,936,065.27	3,516,632.65	--	7,452,697.92

(10) 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0,007,545.17	--	--	1,115,963,547.72	19,827.58	1,275,990,920.47
2.本期增加金	527,969.39	--	--	--	155,781.42	683,750.81

额						
(1) 购置	527,969.39	--	--	--	155,781.42	683,750.81
(2) 内部研发	--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37,364,495.79	--	37,364,495.79
(1) 处置	--	--	--	--	--	--
4. 期末余额	160,535,514.56	--	--	1,078,599,051.93	175,609.00	1,239,310,175.49
二、累计摊销	--	--	--	--	--	--
1. 期初余额	18,136,582.64	--	--	--	19,001.45	18,155,584.09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39,074.62	--	--	--	40,564.22	10,179,638.84
(1) 计提	10,139,074.62	--	--	--	40,564.22	10,179,638.84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4. 期末余额	28,275,657.26	--	--	--	59,565.67	28,335,222.93
三、减值准备	--	--	--	--	--	--
1. 期初余额	--	--	--	124,848,854.77	--	124,848,854.77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124,848,854.77	--	124,848,854.77
四、账面价值	--	--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132,259,857.30	--	--	953,750,197.16	116,043.33	1,086,126,097.79
2. 期初账面价值	141,870,962.53	--	--	991,114,692.95	826.13	1,132,986,481.61

(11)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采矿剥离费	110,711,438.98	32,687,664.49	--	--	143,399,103.47
福利性房屋装修费	792,455.12	54,451.00	189,406.48	--	657,499.64
办公性房屋装	481,023.11	25,096.04	113,511.83	--	392,607.32

修费					
合计	111,984,917.21	32,767,211.53	302,918.31	--	144,449,210.43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5,417,292.75	31,354,323.19	127,401,487.55	31,850,371.89
合计	125,417,292.75	31,354,323.19	127,401,487.55	31,850,371.89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79,413.38	4,040,082.45
可抵扣亏损	149,254,085.14	108,593,154.74
合计	150,633,498.52	112,633,237.1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21	--	4,594,755.41
2022	33,638,208.48	33,638,208.48
2023	29,091,819.65	29,091,819.65
2024	4,729,205.75	4,728,885.75
2025	36,539,485.45	36,539,485.45
2026	32,192,303.48	--
合计	136,191,022.81	108,593,154.74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勘探开发项目支出	53,553,524.61	--	53,553,524.61	53,553,524.61	--	53,553,524.61
征地支出	357,304,327.27	--	357,304,327.27	348,664,698.13	--	348,664,698.13
待抵扣进项税额	367,100.99	--	367,100.99	401,840.58	--	401,840.58
预付设备款	28,384,549.56	--	28,384,549.56	96,945,107.97	--	96,945,107.97
土地复垦、水土流失资金	35,461,878.36	--	35,461,878.36	--	--	--
合计	475,071,38.79	--	475,071,38.79	499,565,171.29	--	499,565,171.29

1) 天池铝业于2011年11月10日取得季德钼矿南部详查探矿权后，在2012年和2013年对探矿权所属区域范围内进行勘探所发生的费用支出，包括现有矿床进一步探矿、地质及地理测量、勘探性钻孔、取样、挖掘及与商业和技术可行性研究有关活动共计约3,443万元，其中勘察费用3,302万元、补偿费51万元、咨询机构服务费90万元。同时，公司在按评估值收购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75%股权时购买价格9.53亿元和按股权比例计算享有的净资产权益7.72亿元产生溢价约1.81亿元，但由于该项股权收购不构成业务，因此不确认商誉，支付股权价款扣除天池铝业重组交易基准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后的余额部分对应调增相关资产原值，其中调整增加“其他非流动资产-勘探开发项目支出”1,912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其他非流动资产-勘探开发项目支出”挂账合计5,355万元，公司的探矿勘查工作已经结束，正在申请办理探矿权转采矿权的相关手续。

该探矿权证已到期，公司已于2021年11月4日向自然资源部提交吉林省舒兰市季德钼矿床南部矿段勘探（保留）探矿权保留申请，自然资源部审查申请资料齐全，已接收。

2) 天池钼业的季德钼矿用地559.5542公顷，其中已取得建设用地批复的土地面积328.8428公顷，取得建设用地批复的土地中已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土地149.7753公顷，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土地179.0675公顷，期末账面价值140,146,343.62元；尚未取得建设用地批复的土地面积230.7114公顷，期末账面价值70,413,205.26元。

同时，公司在收购吉林天池钼业有限公司75%股权时，支付股权价款扣除天池钼业重组交易基准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后的余额部分对应调增“其他非流动资产-征地支出”约为13,881万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其他非流动资产-征地支出”挂账合计35,730.43万元。

2、债务状况分析

(1) 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000,000.00	--
合计	100,000,000.00	--

2021年7月12日，天池钼业与陕西华光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华光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行（下称：

中行渭南分行) 签订《对公委托贷款合同》(2021年陕渭委贷字001号), 办理委托贷款壹亿元, 借款期限六个月。该借款以公司十五宗土地(采矿地, 土地使用面积762,160.16平方米)及选矿厂进行担保。2022年4月22日, 天池铝业与华光公司、中行渭南分行签订《对公委托贷款合同之补充协议》(2022年陕渭委贷补字001号), 并于当日按补充协议约定结清借款本息。

(2)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3,803,419.02	21,507,089.20
应付工程款、设备款	315,198,224.99	195,456,770.42
合计	319,001,644.01	216,963,859.6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陕西有色建设有限公司	192,517,069.84	资金紧张, 暂未结算
兖州中材建设有限公司	96,336,732.38	资金紧张, 暂未结算
格尔木晨路物流有限公司	3,702,835.02	资金紧张, 暂未结算
舒兰市小城林场	3,554,340.00	资金紧张, 暂未结算
舒兰市新元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3,352,212.00	资金紧张, 暂未结算
舒兰市群岭林场	2,578,002.00	资金紧张, 暂未结算
合计	302,041,191.24	--

(3) 合同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钾肥预收款	--	1,801,570.63
预收副产矿石款	88,495.58	133,290.27
预收键合材料款	2,091,715.93	--
合计	2,180,211.51	1,934,860.90

(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261,872.30	10,504,760.56	10,156,972.45	6,609,660.4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661.81	641,182.05	583,479.62	66,364.24
合计	6,270,534.11	11,145,942.61	10,740,452.07	6,676,024.6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14,412.78	9,003,918.22	8,706,951.51	6,411,379.49
2、职工福利费		596,372.78	596,372.78	--
3、社会保险费	14,006.56	357,359.16	356,131.78	15,233.9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006.56	285,201.40	285,037.72	14,170.24
工伤保险费	--	62,498.39	61,542.69	955.7
生育保险费	--	9,659.37	9,551.37	108
4、住房公积金	--	418,515.00	418,515.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3,452.96	128,595.40	79,001.38	183,046.98
合计	6,261,872.30	10,504,760.56	10,156,972.45	6,609,660.4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485.76	615,838.52	560,237.49	64,086.79

2、失业保险费	176.05	25,343.53	23,242.13	2,277.45
合计	8,661.81	641,182.05	583,479.62	66,364.24

(5)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	327,357.57
企业所得税	--	193,872.51
个人所得税	591,559.32	547,785.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	33,600.46
教育费附加	--	14,400.20
地方教育费附加	--	9,600.13
印花税	1,075,253.33	1,355,679.97
应交资源税	20,690.10	--
合计	1,687,502.75	2,482,296.05

(6) 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95,112,791.76	89,457,625.10
其他应付款	835,356,097.82	818,803,930.53
合计	930,468,889.58	908,261,555.63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597,358.33	358,875.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416,683.33	--
非金融机构借款应付利息	89,098,750.10	89,098,750.10
合计	95,112,791.76	89,457,625.10

短期借款利息为天池钼业计提的向陕西华光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借款的利息。长期借款利息为本公司计提的向渤海国际信托取得贷款的利息。

非金融机构借款利息为天池钼业计提的向原股东天池矿业取得借款的利息。

2) 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及利息	364,455,393.00	343,977,061.85
应付股权投资款	284,355,518.76	284,355,518.76
非关联方往来	3,946,312.06	10,617,429.22
法院判决应付及诉讼利息	293,098.68	293,098.68
工程款	7,080,000.00	7,080,000.00
财务顾问费、律师费、咨询费、服务费	10,975,000.00	10,465,747.63
应付货款	96,704,813.22	96,704,813.22
员工股权激励款	66,518,673.35	64,952,111.33
工会委员会款	--	105,890.64
关联方往来款	--	12,750.00
质保金	5,000.00	5,000.00
员工垫付款	811,182.85	--
其他	211,105.90	234,509.20
合计	835,356,097.82	818,803,930.53

(7) 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资金	5,929,400.00	63,458,700.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2,117,357.39	-23,002,580.17
应付股权转让款逾期占用利	24,608,131.18	17,829,314.62

息		
合计	28,420,173.79	58,285,434.45

关于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资金，为依据《吉林省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管理办法》计提并按期向矿山所在地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银行账户储蓄的与钼矿相关的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由该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出具存储证明。保证金的存储数额，依据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提出的治理恢复工程经费概算确定。

关于未确认融资费用，2017年11月1日，财政部、国土资源部及环境保护部颁发了“关于取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的指导意见”（财建【2017】638号）文件。依据“矿山企业通过建立基金的方式，筹集治理恢复基金”等规定内容，将以前年度计提及返还的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转为预计负债，按照专项基金管理的方式进行核算。吉林省国土资源厅根据上述财建【2017】638号文件精神，下发《吉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返还有关问题的通知》（吉国土资财发[2018]8号）。公司依据吉国土资财发[2018]8号文件，于前期将返还的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63,458,700.00转为预计负债，本期继续分摊未实现的融资费用作为预计负债的抵减项目。2021年4月，按照相关管理规定，公司重编的《季德钼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通过验收，正式生效。根据新旧方案费用支出对比，公司调减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资金

57,529,300.00元、未确认融资费用20,164,804.21元、现值37,364,495.79元。

关于应付股权转让款逾期占用利息，因公司收购吉林天成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成矿业”）持有的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同75%股权的股权转让款未全部支付完成，天成矿业向吉林省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天成矿业要求公司连带给付股权转让款284,355,518.76元及利息。吉林省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20年10月15日受理此案，并于2021年11月18日宣判，判决公司连带给付天成矿业股权转让款284,355,518.76元及利息。按照诉讼判决，公司确认截至2021年12月31日逾期支付股权转让款的预计偿付利息、诉讼费用24,608,131.18元。2022年4月15日，公司与天成矿业签订《诉讼案件和解协议》。

（8）政府补助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稳岗补贴	1,604.88	其他收益	1,604.88

三、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分析

（一）对外担保情况分析

根据公司披露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度报告，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合计为0，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占用资金情况分析

不适用，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无控股股东。

（三）涉诉情况分析

根据2021年年度报告，公司涉及的诉讼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 裁)判决 执行情 况
1	关于投资者梁佳、喻海冰、王祥来、郑国强、吴畏、夏春云、桂睿宏、吴克宇、繆海燕、史济萌、许丽月、彭福星、许长青、姚新顺、赵汝勇、国振、陈湘儒、王人怀、张强、吴明琪、谢兵华、林邢雷、杨卫共 23 人诉公司虚假陈述案	428.15	2020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0]京 03 民初 321 号）、（[2020]京 03 民初 287 号）、（[2020]京 03 民初 327 号）、（[2020]京 03 民初 329 号），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就自然人姚新顺、许长青、许丽月等 23 人诉本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经审查认为，因法院已受理包括本案原告姚新顺、许长青、许丽月在内的多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均系投资者个人基于同一虚假陈述事实而向本公司提起的诉讼。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第十三条第二款之规定：“多个原告因同一虚假陈述事实对相同被告同时提起两个以上诉讼的，人民法院可以将其合并为一个共同诉讼”，为便于案件审理，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将上述多起案件均并入（2020）京 03 民初 286 号原告赵汝勇诉本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	案件尚未判决，暂无法判定其影响	审理阶段

2	<p>2017年7月公司收购天成矿业持有的天池铝业75%股权，因股权已过户至吉林天首，但股权转让款未如期全部支付引起的诉讼事项。</p>	28,435.55	<p>吉林省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公司送达《民事裁定书》（[2020]吉02民初463号、[2021]吉02民初33号），天成矿业诉本公司因未如期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28,435.55万元及相应利息1,622.39万元，同时向吉林省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冻结本公司合伙企业吉林天首持有的天池铝业全部52.13%股权冻结的财产保全。</p>	<p>2021年11月18日，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0]吉02民初463号）及（[2021]吉02民初3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天首投资给付天成矿业股权转让款2.84亿元及相应利息，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2021年12月2日，天首投资向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上诉状，案件尚在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案号为〔2022〕吉民终89号、〔2022〕吉民终100号）。2022年4月7日，天成矿业与大黑山铝业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其将在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2022〕吉民终89号、〔2022〕吉民终100号）案中对本公司及天首投资所有的主债权、担保权利以及与主债权相关的其他权利等全部转让给了大黑山铝业，并已完成交割。2022年4月15日，天成矿</p>	<p>审理阶段，已签订《诉讼案件和解协议》。</p>
---	--	-----------	---	--	----------------------------

				业、天首投资及本公司签订《诉讼案件和解协议》，天成矿业、天首投资及本公司均自愿以调解方式解决上述 284,355,518.76 元及利息的股权转让纠纷案件，并申请法院出具调解书。	
3	包头天首与万众炜业《煤炭购销合同》纠纷。	95	2020年8月19日，万众炜业因与包头天首就《煤炭购销合同》的履行，向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	2021年3月2日，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开庭调解，并出具了（2020）内0602民初6674号《民事调解书》，双方自愿达成如下协议：（1）包头天首给付万众炜业购煤款万元，于2021年6月30前支付47.5万元，于2021年9月30日前一次性付清剩余47.5万元。（2）如包头天首违约，则万众炜业可以一次性执行剩余全部款项，并且还可以要求以购煤款95万元为本金，从2021年6月30日起计算利息，利率为2021年6月30日全国银行	结案，款项已支付。

				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全部还清为止。(3)案件受理费6652.51元,保全费5000元,由包头天首承担。	
4	天池铝业与陕建有色因工程进度款拖欠问题引起的诉讼	14,044.20	2020年9月天池铝业与有色陕建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涉及工程进度款拖欠问题向吉林省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吉林省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应诉通知书》([2021]吉02民初748号),请求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工程进度款人民币140,442,010.50元及违约金;确认原告在被告拖欠工程进度款140,442,010.5元范围内对其所建天池铝业小城季德铝矿25000t/d项目在建工程的折价或者拍卖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判令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全部由被告承担。同时申请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2021]吉02执保93号之一、之八)冻结了天池铝业全部银行账户。	2022年4月21日天池铝业与有色陕建签订《和解协议书》	审理阶段,双方已签订和解协议。
5	包头天首员工张艳丽劳力人事争议案	2.36	因包头天首资金紧张及经营暂停拖欠发放需解除劳动合同员工张艳丽2020年3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工资23569.13元。	2021年9月10日,包头市青山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下达《仲裁裁决书》(包青劳人仲案字[2021]681号),裁定包头天首支付张艳丽工资23569.13元。	结案,款项已支付。

6	李君诉天池铝业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364.44	2019年11月19日,李君在舒兰法院起诉天池公司索要工程款3644388.52元,利息1220262.74元。 2021年12月30日,舒兰市人民法院下达(2019)吉0283民初3358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原告李君的诉讼请求,李君返还反诉原告天池公司工程款21757.48元。李君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至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目前尚未得到二审法院开庭审理的通知。	案件尚未判决,暂无法判定其影响	审理阶段
7	新元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诉天池铝业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491.62	2022年1月6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池铝业收到舒兰市人民法院传票,舒兰市新元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起诉天池铝业。诉讼请求:请求人民法院判令天池铝业支付工程尾款及工程款利息3,589,449.90元;请求人民法院判令天池铝业返还项目质保金及利息1,326,743.90元。一审审理中,尚未宣判。	案件尚未判决,暂无法判定其影响	审理阶段

以上涉讼情况分析,系根据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4月30日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整理得出,鉴于无法保证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既往均如实履行公告义务,且可能发生公告期后涉讼事项,因而本涉讼情况分析可能无法反映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涉讼的完整信息,敬请投资者注意。

(四) 前十大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质押、冻结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度报告,不存在前十大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质押、冻结的情况。

四、提请投资者注意的投资风险

(一) 最近年度和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2022年4月29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利安达审字【2022】第2346号审计意见类型为无法表示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形成否定意见的基础请见本报告之“二、天首发展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分析”之“（二）经营情况分析。”2022年4月29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意见类型为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二）公司的持续经营存在的重大不确定性

天首发展连续多年扣非后净利润为负，本年新增键合材料业务并未改善该情况；上年重大诉讼影响仍未消除，钼矿山建设组织、资金、进度的不确定性，管理层制定的各种应对措施是否能够落实具有重大的不确定性。

（三）法律风险

1、未决诉讼

公司仍有处在审理阶段的诉讼、仲裁，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未来公司也可能面临需支付相关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的情况。相关诉讼与仲裁引发的债权人措施，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开展造成影响。

公司诉讼案件详见本报告之“三、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分析”之“（三）涉诉情况分析”，前述诉讼将对公司未来经营造成影响，并形成相应的法律风险。提请投资者持

续关注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披露的公告，及时了解上述案件或者新案件的进展情况等。

（五）其他风险

1、交易时间限制风险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暂行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根据公司不同情况，实行区别对待，分类转让：股东权益和净利润均为负值，或最近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公司，其股票每周转让三次（每星期一、三、五各转让一次），其股票简称最后一个字符为阿拉伯数“3”。根据上述规定，天首发展最近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存在交易时间限制风险。。

2、无法反映天首发展完整投资风险的风险

以上关于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风险分析，系根据公司的公告材料整理得出，鉴于无法保证公司既往均如实履行公告义务，且可能发生公告期后事项，因而本投资风险分析的报告可能无法反映公司投资风险的完整信息，敬请投资者注意。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风险分析的报告》之盖章页)

